

安徽省妇女联合会

转发关于开展“把爱带回家—送法到家 让孩子健康成长”2022寒假儿童关爱服务活动的通知

各市（广德市、宿松县）妇联、人民法院、人民检察院、教育局、公安局、民政局、司法局、卫生健康委、应急管理局、体育局、团委、关工委：

2022年寒期将至，全国妇联、最高人民法院、最高人民检察院、教育部、公安部、民政部、司法部、国家卫生健康委、应急管理部、国家体育总局、共青团中央、中国关工委等12部门联合下发了《“把爱带回家--送法到家 让孩子健康成长”2022寒假儿童关爱服务活动的通知》。现将通知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通知要求，结合各地疫情防控实际，以宣传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》为主线，抓住法律颁布实施的有利契机深入开展以思想引领、家教指导、安全保护、慰问帮扶为主要内容的关爱服务。请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，加强统筹协调；凝聚各方力量，丰富活动形式；关注特殊群体，确保安全有序；为儿童特别是特殊儿童群体协调、解决实际困难，在全社会营造关心关爱儿童的

良好氛围。

附件：“把爱带回家--送法到家 让孩子健康成长”

2022寒假儿童关爱服务活动的通知

安徽省妇女联合会办公室 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办公室

安徽省人民检察院办公室 安徽省教育厅办公室

安徽省公安厅办公室 安徽省民政厅办公室

安徽省司法厅办公室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

安徽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 安徽省体育局办公室

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安徽省委员会办公室

安徽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12月 日

全国妇联办公厅 最高人民法院办公厅
最高人民检察院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
公安部办公厅 民政部办公厅
司法部办公厅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
应急管理部办公厅 国家体育总局办公厅
共青团中央办公厅 中国关工委办公室

文 件

妇厅字〔2021〕58号

关于开展“把爱带回家——送法到家 让孩子健康成长” 2022 寒假儿童关爱服务活动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妇联、高级人民法院、人民检察院、教育厅（教委）、公安厅（局）、民政厅（局）、司法厅（局）、卫生健康委、应急管理厅（局）、体育局、团委、关工委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妇联、人民法院、人民检察院、教育局、公安局、民政局、司法局、卫生健康委、应急管理

局、体育局、团委、关工委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儿童和儿童工作的重要论述，依据常态化寒暑假儿童关爱服务工作机制，全国妇联、最高人民法院、最高人民检察院、教育部、公安部、民政部、司法部、国家卫生健康委、应急管理部、国家体育总局、共青团中央、中国关工委等12部门，继续联合开展2022寒假儿童关爱服务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主题

把爱带回家——送法到家 让孩子健康成长

二、活动内容

2022年寒假儿童关爱服务活动以宣传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》为主线，抓住法律颁布实施的有利契机，利用春节寒假阖家团圆的美好时光，深入开展以思想引领、家教指导、安全保护、慰问帮扶为主要内容的关爱服务活动，引导广大家长依法承担实施家庭教育主体责任，有效监护、正确教育、积极陪伴未成年子女健康成长，为广大儿童特别是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办实事、解难事，彰显社会主义大家庭的温暖。

1. 强引领，品德育人。各地各部门要结合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，聚焦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，开展“少年儿童心向党”“四个一”主题实践活动，

邀请德育教师、“五老”、大学生志愿者等走进社区乡村，组织家长儿童开展一次主题宣讲、参观一个红色地标、共读一本红色书籍、举办一场家风故事分享会，引导儿童感受建党百年来祖国和家乡的巨大变化，体会日新月异的美好生活，将红色种子植入儿童心田。组织动员志愿者与儿童一起写春联、剪窗花、包饺子，感受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魅力，增强文化自信。以迎接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为契机，围绕“迎冬奥动起来”，通过开展线上线下各类“奔跑吧·少年”主题健身活动，引导儿童强健体魄、增强意志、弘扬奥林匹克精神。

2. 送家教，依法带娃。各地各部门要广泛开展“送法进万家”活动，大力宣传家庭教育促进法。要用好全国妇联制作的系列公开课、微视频、宣传折页，宣传解读法律条文。要利用当地报刊、广播、电视、网络等媒体，开设宣传专栏，打造内容鲜活、形式新颖的普法融媒体产品，通过开展一次微宣讲、一节云课堂、一场专题讲座、一个在线问答等，掀起学法高潮，让法律走进千家万户，让家长普遍明确职责任务，了解家教内容，掌握家教方法，增强“依法带娃”主体责任。要按照法律要求，加强科学育儿指导服务，通过线上线下讲座、经验分享、个案解答等，帮助家长解决孩子学习动力不足、沉迷手机网络、亲子关系紧张、青春期沟通不畅、非理性追星等育儿难题，做到科学育娃。

3. 护安全，守望童年。各地各部门要树立生命至上、安全第一的价值理念，着眼儿童假期可能面临的意外伤害和违法侵害，举办一场普法和安全教育讲座，开展一次以案释法、参观法治教育基地活动，提升儿童法治素养、安全素养。要加强分析研判，结合冬季特点和本地实际，开展一次安全巡查。要充分利用全国妇联制作的“儿童寒假安全防范”海报，开展一次上门宣教，帮助家长儿童查找房前屋后的安全隐患，学习掌握预防交通事故、火灾、溜冰溺水、烟花爆竹伤害、烫伤触电等意外伤害知识技能，筑牢家庭安全防线。

4. 暖童心，让爱留守。各地各部门要针对农村留守儿童、困境儿童、社会散居孤儿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、因突发事件影响造成监护缺失儿童以及城市未返乡流动儿童，发动儿童主任、妇联干部、妇联执委、巾帼志愿者、社区工作者进行一次走访调研，协调解决实际困难。持续扩大双百万结对帮扶成果，组织法官、检察官、教师、公安民警、律师、医护人员、消防员、大学生、“五老”等各方面志愿者与留守儿童、困境儿童至少开展一次结对关爱，帮助解决学习、生活、情感、心理上遇到的难题，与父母不能回家的留守儿童一起过大年，让爱与温暖驻留心间。动员社会组织、慈善机构、爱心企业、热心人士积极参与关爱服务，帮助儿童实现一个“微心愿”，为有需要的家庭提供临时托管等服务，

让孩子和家长的所需所盼，变成看得见、摸得着的幸福感和获得感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1. 加强统筹协调。各级妇联组织要发挥牵头作用，相关部门要密切配合，集中优势资源和专业力量，形成关爱服务整体合力。要坚持重心下移，对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、农村留守儿童集中地区，给予重点指导和支持，探索形成关爱帮扶长效机制，加强日常关爱。城市社区开展活动要将就地过年的流动儿童纳入服务范围，让流动儿童与本地儿童一起感受温暖关爱。

2. 丰富内容形式。各地各部门要因地制宜、守正创新，既要发扬近年来开展活动的成功经验和有效做法，保持活动的延续性，又要注重弥补不足和短板，坚持形式为内容服务，不断优化活动设计，丰富活动内容，创新活动载体，体现儿童视角，增强活动的时代性、精准度、吸引力。

3. 确保安全有序。密切关注本地疫情发展变化，严格遵守疫情防控要求。开展室内活动要控制参与人数，做好通风换气，落实扫码、测温、戴口罩、手消毒等必要防护措施。开展户外实践活动，要完善安全应急预案，落实交通保障、饮食卫生、医疗服务等措施，确保安全圆满。



全国妇联办公厅



最高人民法院办公厅



最高人民检察院办公厅



教育部办公厅



公安部办公厅



民政部办公厅



司法部办公厅



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



应急管理部办公厅



国家体育总局办公厅



共青团中央委员会办公厅



中国关工委办公室

2021年12月17日

全国妇联办公厅

2021 年 12 月 17 日印发

— 8 —



— 11 —